

证券代码：601916

证券简称：浙商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行长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5年4月10日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浙商银行行长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陈海强先生为浙商银行行长，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陈海强先生的行长任职资格尚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。在任职资格核准前，陈海强先生代为履行行长职责，董事长陆建强先生不再代为履行行长职责。

陈海强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0日

附件：陈海强先生简历

陈海强先生，1974年10月出生，本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执行董事、副行长。硕士学位、正高级经济师。陈先生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副主任科员，招商银行宁波北仑分理处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、宁波北仑支行行长、宁波分行党委委员、行长助理、副行长，浙商银行宁波分行党委书记、行长，浙商银行行长助理兼杭州分行党委书记、行长，浙商银行首席风险官，浙商银行党委委员、副行长。现兼任浙江省国际商会常务副会长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海强先生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754,000 股，其与本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。